

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项目业主
采购中介服务

项
目
需
求
书

采购项目名称：梅州市五华县转水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(一期)
招标代理服务

采 购 单 位：五华县绿耕土地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12 月

一、服务机构资格要求

(一)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。

(二) 服务机构经营范围包含招标代理，且具备招标代理服务能力。

(三) 服务机构须为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入驻服务机构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名称: 梅州市五华县转水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(一期)

(二) 选取单位: 五华县绿耕土地管理有限公司

(三) 项目规模: 本次拟实施梅州市五华县转水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(一期)，包含农用地整治、建设用地整理、乡村风貌提升、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导入五大类，共安排 14 个子项目；其中农用地整治类 7 个，规模为 1567.15 亩，建设用地整理类 2 个，规模 339.18 亩；乡村风貌提升类 1 个，规模 626.25 亩；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建设类 1 个，规模 12.45 亩；产业导入类 3 个，规模 70.3 亩；整治总规模约 2615.33 亩。

(四) 服务金额说明: 按合同约定。

三、服务的要求

(一) 基本要求

熟悉和掌握国家和地方现行工程相关法律、法规政策以及相关标准规范。

(二) 服务内容及工作要求

1. 中选人须严格按项目业主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完成服务内容。

2. 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开展招标工作，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招标文件、协助招标文件备案、发布招标公告、发售招标文件、审查投标人资格、组织接受投标人登记、布置落实招投标场地、组织开评标、办理经招标人确认的中标公示和中标通知书事宜、收集归档代理工作中发生的一切文件资料。

四、其它条件

1. 收到邀请的比选单位持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(盖公章)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报名的需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，于报名时间内到五华县水寨镇琴江公路建筑企业总部大厦7楼领取比选资料。

2. 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，将直接取消中选资格。

(1) 无正当理由不与项目业主订立合同的；

(2) 在订立合同时向项目业主提出附加条件的；

(3) 不按照本需求书内容订立合同，或者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。

(4) 在服务过程中存在违法或违纪行为或损害项目业主利益的。

3.3. 比选文件递交：比选单位需要按照项目公告的报名时间内，将密封的比选文件递交五华县水寨镇琴江公路建筑企业总部大厦7楼，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，将不予受理。比选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由五华县绿耕土地管理

有限公司组织对各比选单位递交的比选文件进行评审，比选文件得分最高的为中选人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招标项目的中标单位支付。

五华县绿耕土地管理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16日

